

寧波公學
劉浩清、孔愛菊教育基金
申請表

申請人(家長)姓名： _____
與學生關係： _____
學生姓名： _____
班別： _____

申請原因：(可選多項)

1. 學生家庭發生突變，經濟受影響而導致不能如常繼續學業
2. 已申領的扶助基金未能足夠應付與生活或學習有關的開支
3. 家境清貧學生需額外費用參加與學業有關的活動
4. 其他原因： _____

申請資助用途：

申請資助金額：

申請人(家長)簽署： _____

申請人(家長)聯絡電話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

(請將填妥之表格交回校務處)

| | 社工或協助學生提交 申請的老師推薦 | 班主任推薦 | 副校長或助理校長推薦 | 校長推薦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簽署 | | | | |

備註： 每位學生全年資助額上限為港幣\$5,000，若有特殊情況，可由審查小組向辦學團體校董會提出增加資助額。

(由校方填寫)

資助編號： _____

資助金額： _____

校董簽署： _____

校監簽署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